**2020第二届“高新杯”创新东莞篮球联赛**

**竞赛规程**

**一、组织单位**

指导单位：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主办单位：东莞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承办单位：广东雄飞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碧桂园莞深区域

 东莞市产碧工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竞赛方式**

小组积分赛和交叉淘汰赛

**三、竞赛赛程**

（一）竞赛日期：2020年10月至11月

（二）竞赛地点：全程比赛设在东风日产文体中心附属篮球馆（比赛场地以竞赛委员会最后通知为准，由执行公司赛前统一租订。）

**四、参赛单位**

（一）比赛只接受男子组报名。

（二）运动员资格：参赛运动员须为东莞市高新产业协会会员单位正式职工（公司缴纳 社保3个月以上正式员工、从2020年7月份开始计算）。

（三）每名参赛队员需购买医疗保险或商业意外险，保险时长最短为两个月。

（四）《2020第二届“高新杯”创新东莞篮球联赛报名表》详见附件。

**五、报名与报道**

（一）各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队长 1 名（均可由球员兼任），每支球队可报参赛总人数不超 16 人，每场比赛参赛队员不得超 12 人。队员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0年10月16日。比赛将严查队员参赛资格，如发现资格不符者，一经查实，取消该队当场比赛的参赛资格，通报批评，没收保证金并处罚金 1000 元。

（二）各领队统一为参赛队员报名，各队比赛名单一经确定，不得擅自更换或不得随意补增运动员。

（三）比赛前各参赛队必须签承诺书一份，参赛运动员必须为身体健康者，适合参加剧烈运动，方可报名参加比赛，如在比赛中意外受伤，将由自己的保险赔付。

（四）各公司领队须自行打印的《2020第二届“高新杯”创新东莞篮球联赛报名表》（一式 2 份），领队签名后送去执委会（审查）备案。

（五）各队领队负责初审队员参赛资格，并上交每名队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和社保证明到比赛组织委员会核实备案，以便在发生参赛资格质疑时向仲裁委员会申诉。

（六）每场比赛开赛前，必须查验参赛队员资格并拍照存底。

（七）各参赛队赛前半小时到赛场报到。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1.根据参加单位联席会现场抽签分为六个小组，每个小组的前二名参赛队将进入第二阶段。

2.每个小组第三名，运用下列顺序的标准排列名次：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的场均积分，高者列前；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的场均净胜分，高者列前；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所有比赛的场均得分数，高者列前。

如果按照以上标准，仍不能决定最终名次，则用抽签来决定。

名次排列第一，落位 13 号种子队；排列第二，落位 14 号种子队；排列第三，落位 15号种子队；排列第四，落位 16 号种子队。

3.第二阶段（决赛）采用淘汰赛，按照对阵表进行交叉比赛，并淘汰产生四强队伍。四强队伍交叉比赛直至产生冠、亚、季军。

（二）每场比赛开赛前，每队至少有 5 名有资格参赛的队员在场上做好比赛准备，方可开始比赛。如在比赛中出现一方场上队员不足 3 人时，比赛自然停止，判对方 20:0 获胜。

（三）如遇不可抗力，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比赛监督、裁判员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结果有效，如剩余时间超过 10 分钟，择日完成剩余比赛。如比赛未开始且遇 不可抗力,造成比赛不能如期进行，由组委会通知择日补赛。

（四）比赛第一阶段积分及名次说明：

1.积分赛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包括比赛因缺少队员告负），比赛因弃权告负得 0 分。球队应按他们的小组积分来排列名次。

2.如比赛中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以下原则执行决定名次：

（1）相互间胜负关系

（2）相互间净胜分；

（3）相互间比赛得分的多少

（4）组内的所有比赛净胜分的多少

（5）组内所有比赛得分的多少

（五）比赛用球：由主办方指定比赛用球——摩腾 BGD7X。

**七、竞赛规程**

比赛执行国际篮球协会最新的 2020 年《篮球规则》，裁判员具有全部权力去执行与比赛有关的竞赛规程。

**八、比赛弃权及罢赛的处理**

（一）球队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行为均属罢赛或弃权行为。

1．未获执委会的批准，未参加完赛程安排的比赛。

2．拒绝裁判员要求进行未结束的比赛。

3．拒绝按照执委会安排参加的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4．不能按时进行的比赛。

（二）处理方式

1．一方球队弃权或罢赛，判另一方球队 20：0 胜。

2．双方弃权和罢赛，双方球队本场比赛均无成绩，当场积分均计为 0 分。

3．参赛资格不符或冒名顶替的运动员参加了比赛，该队按弃权情况处理。

4．中途退出比赛的球队，将取消该球队余下所有比赛资格，并将取消该球队在整个比赛中的所有比赛成绩，与之赛过球队的比分均按 20：0 处理，不进行总积分统计和排名，所有与其赛过的球队得到的积分无效。

**九、纪律要求**

（一）比赛参照执行中国篮球协会最新颁布的《中国篮球协会纪律准则及处罚办法》。

（二）大会成立纪律仲裁委员会，负责处理比赛期间工作人员和运动员的违规违纪事件。

（三）对比赛判决有异议或其他申诉时，必须在该场比赛结束后一天内，向仲裁委员会提交领队签名的书面申诉，并提交有力的证据材料，执委会方受理申诉。

**十、惩罚与申诉**

（一）比赛严禁暴力行为，各球队参赛人员有义务服从当值裁判员和比赛监督的决定，如有争议可以赛后以书面报告向执委会申诉。

（二）联赛开始前每队先预收1000元保证金。退出联赛及查明请外援的球队将没收全部保证金，单场比赛前保证金不满1000元的球队请补足1000元到比赛监督处。

（三）弃权一场或者罢赛一场扣300元保证金并取消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

**十一、录取名次**

（一）联赛前三名将给予奖杯奖励。

（二）冠亚军决赛评选最有价值球员。

（三）体育道德风尚奖若干名。

**十二、球衣**

（一）各参赛队必须准备至少2套颜色深浅不同的比赛服装。

（二）运动员号码一经报名确认，不得更改，比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所报名单一致，凡不符合规定或无号、重号，不得上场比赛。比赛服装颜色必须全队一致，紧身裤的颜色必须和球裤的颜色一致，违者不得上场比赛。

（三）建议各队多准备几套衣服，如有球员球衣遗失，穿上备用球衣号码须于比赛10 分钟前和记录台沟通。

**十三、费用**

（一）各参赛队自行负担交通费、球衣费、食宿费、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二）各参赛队伍须于联赛赛前联席会议前向联赛执委会上交1000元保证金。如未发生违纪现象保证金将在比赛结束后退还。

**十四、其它规定**

为更好地宣传该篮球联赛，各队自觉配合组委会的宣传活动。

**十五、其他说明**

本竞赛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由联赛执委会另行通知。

**2020第二届“高新杯”创新东莞篮球联赛**

**竞赛办法**

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一、第一阶段（预赛）为积分赛

1、根据参加单位联席会现场抽签分为六个小组，每个小组的前二名参赛队将进入第二阶段。

2.每个小组第三名，运用下列顺序的标准排列名次：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的场均积分，高者列前；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的场均净胜分，高者列前；

·按他们在其小组中所有比赛的场均得分数，高者列前。

如果按照以上标准，仍不能决定最终名次，则用抽签来决定。

名次排列第一，落位13号种子队；排列第二，落位14号种子队；排列第三，落位15号种子队；排列第四，落位16号种子队。

二、第二阶段（决赛）采用淘汰赛，按照对阵表进行交叉比赛，并淘汰产生四强队伍。四强队伍交叉比赛直至产生冠、亚、季军。